# 《我与地坛》个人心得体会1000字（精选6篇）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雾花翩跹 更新时间：2024-09-12

*人生路上困难重重，让我们且视他人疑目如盏盏鬼火，大胆的去走自己的夜路，我们终会奏响属于我们自己的生命颂歌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《我的内容，供大家参考，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借鉴或帮助。篇一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作者(史铁生)是一位身残者，...*

人生路上困难重重，让我们且视他人疑目如盏盏鬼火，大胆的去走自己的夜路，我们终会奏响属于我们自己的生命颂歌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《我的内容，供大家参考，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借鉴或帮助。

**篇一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作者(史铁生)是一位身残者，在一座废弃的古园里，对自己所看到的人生百态发出的感悟和思索，同时也回想母亲在世时的艰辛，痛苦而追悔莫及。结合种种场景，对生命作出了深度的思考和正视。

看完这篇文章，随作者对人生也有些感悟，对亲情的讴歌、朴实的文字中却洋溢着作者心灵深处的情感，更多的是对生命的思索，对生与死的理解，真的是一篇不可多得的完美作品。

作者在他最狂妄的年龄失去了双腿，惨痛的灾难降临到他头上，失去双腿后对他来说是沉重的打击，亦如五雷轰顶。失去双腿让他找不到工作，找不到出路，所有的不顺，所有的自卑，所有的痛苦让他痛不欲生、失魂落魄。每天面对这一切，他只有选择逃避与逃离，逃离的最好藏身之处就是地坛——这座古园，想象着躲进这古园里自生自灭，逃避现实乃至放弃生命的想法。也正是这种躲避让作者可以静下心来看清古园历经春、夏、秋、冬一年四季的变化与轮回，花开花落，植物竞相生长，生物的生机勃勃等等景象。当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后，他最终拒绝了死亡。

后面，史铁生不仅思考了自己的逆境，也深思自己瘫痪后对母亲的打击。起初他并没感受到母亲的痛苦，只是一味的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，经时间的酝酿和母亲的去世后，他感知到了母亲的忐忑与无奈，不易和心酸，现欲将好事相告于母亲时却无法实现。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，坚定了他的信念，他决定将自己的心变成一片沃土，何况母亲已在这片沃土上洒下了第一把种子。然后，是一对老夫妇、一个唱歌的青年……无数次地给作者鼓励，找到了生命的意义，从而坚强的活下去。

看完这篇《我与地坛》后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，也怒视那些面对挫折和苦难选择亲手扼杀自己生命的人，例如：莫泊割喉自杀、马利亚诺自给一枪自杀、海子卧轨自杀等等，追其之根就是对生命的不负责任，对生命的不重视。人的一生很短暂，也不会是一帆风顺，会遇到很多的不幸与坎坷，不管我们是否身心健康都要勇于面对，勇于克服，如此所有的困难都不足为惧。要对生命负责，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毁伤，孝之始也。

史铁生用这篇文字书写了心路历程，给了我们前行的动力，让我们要善待生命……

**篇二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不敢赴死的人最怯懦，有时却最伟大。

——题记

读完全文，我对文章印象最深的，就是“活着”二字。也许因为人总是不肯轻易放弃希望的，也许因为生活总算是给他留下了火红的颜色，他一次次地想到死，却又一次次地将念头转向“为何而活”。

见识过世界最琐碎黯淡的样子后，我们大概都深深地明白一次次地遭遇世界的背叛后，死去太过简单，活着往往才是最难的。史铁生活着，也许是因为他有着世上最伟大最苦难的母亲，毫无保留地深深地爱着他。也许是因为，有着冥冥中和他有缘的地坛无声地守护着他，陪伴着他度过无数个低落的下午，无数个绝望的清晨。也许是因为在地坛中他遇到了许许多多和他一样的不幸的人们，于是渐渐地明白在这个世界上，坎坷才是人生乐章的主旋律，于是最初的歇斯底里最终还是冷却了下来，一点点融进平淡的人生。

我注意到很有趣的一个细节：第六节中困扰史铁生的三个问题，一是要不要去死，二是为什么活，三是为什么要写作。由此可以看出，他每一个问题的答案就是后一个问题的开端。也就是说，每一次产生赴死的念头，最终都被否决。他说，死亡是一个节日，这令我震惊而又佩服。死亡怎么会是一个节日?可看到他接下来的比喻，我又觉得实在是太有道理。人生来含辛茹苦，到终了之时，才能终于解脱，这样看来死亡不就是个节日吗?于是这样想完后，他便安心了，他便不再急于求死。他会写到石门中的落日是多么的灿烂而又孤单，会写到春日是多么美丽又绝望，会写到终于归于寂静的冬日的午后。世界在他眼里铺开来，虽仍然难掩寂寞，更多的却让人感到留恋与温暖。仿佛这世界上，终究还是有什么等着自己去领略似的，如此温柔。

他写下这样温柔的字句，他的母亲大概要负很大的责任。事实上他说过在他最狂妄的年纪残废了双腿，他那时候没能注意到母亲的心碎，但如果不是母亲，大概他会永远困在某个冬日的角落里，不能再在人生的河流里前行。看了他的文字，我想他现在大约也猜得到，最初的时候，母亲会在他离去之后再也忍不住崩溃的心情，掩面而泣。“在那些空落的白天后的黑夜，在那些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”，这字字句句虽不明说，都是对母亲的感恩与忏悔。我们也曾在遭受打击的时候肆意在母亲怀里流下眼泪，却责怪她到头来不能分担自己丝毫的痛苦。

我今天看了他的文字却豁然开朗：子女的不幸，在母亲那里总要加倍的。我们也曾看过母亲那“寻找海船”般的眼眸，那时何等的牵挂与盼望。我们也曾在意识到母亲目光后，却不知是因为羞涩还是厌烦而视而不见。可我今天知道，那大概是因为背后有了她的目光，便不会再害怕什么;也许因为笃定她的目光只会给我一个人(哪怕是我的背影)，因此心安地离开，不给予她一些回应。看到史铁生笔下母亲的茫然焦急，我似乎也成了他，对那无数个被避开的目光心生怀恋。我们最终会长大，然后对那些无端的羞涩产生后悔，但愿我们反应过来，回头看母亲的时候，她还在原地等着我们。

至于另一个活下去的原因，我想他这个人大概还是乐观坚强的吧。他描绘的那些人物，一个个在他笔下都是那样可爱。他一开始并未认出那个智力缺陷的小女孩，却还是愿意为她解围。虽然因为自己的苦难，他悲观而又惆怅，可是对待他人的善意还是不减，发现美的眼睛仍然澄澈。这个世界是矛盾的，冷漠的，无解的，可他心头的血始终是温热的，是善良的。他心底里温柔地对待这个世界，世界又怎么舍得对他过于残酷。

**篇三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听风说，海的那边还是海。听鸟儿说，海的那边是蓝天。站在海边，张开双臂。我想，是时候该出发了，去探险、去看不一样的风景。

01、疑虑

初读“史铁生”，是源自七年级语文课本中“秋天的怀念”，年少稚嫩的我，对此心中自然是无太多波澜的，印象中只是老师在哀叹中诉说“史铁生”的暴怒无常。我想，那大抵是一个不幸者对生命的愤懑吧。

我时常疑虑，一个正值青春的21岁青年忽地双腿瘫痪的人，我们该如何祈祷他像正常人一般平静而理智呢?这似乎有些强人所难了。

02、顿悟

斑驳的阳光透过窗台，窗外的叶子金黄金黄的，是啊，入秋了，自然不再翠绿了，阳光下闪烁的叶子一摇一摆，灰尘在微弱的光束里起舞。不知怎的，鬼使神差般，脑海里是印象中《秋天的怀念》这篇课文，我起身在一堆久久未整理的书籍中翻了翻，“《我与地坛》，让我来读读看。”初读时，他的文字有一种沧桑感，令人感到些许压抑，读到深处时，本想像往常一样做个简单摘抄，却发现越往后更多的是释怀。无形之中似乎有一股力量包围着我，它包容而宁静，到最后，我突然明白，那是来自荒芜满园的生命思考，明白了生命的本质是一种淡然。

03、释然

“地坛”，坐落于北京，是一座荒弃的古园，鲜少有人记起。可就是在这么一片野草荒藤中，一位正值青年的21岁少年摇着轮椅进入园中。他说，“跟上班下班一样，别人去上班我就摇了轮椅到这儿来。”这似乎是自嘲，你大可尽力想象那无奈的语气，用他自己的话说“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疾了双腿。”

史铁生是不幸的，又是幸运的。不幸的是，21岁，双腿瘫痪，无法行走;26岁，母亲去世，留下患病的史铁生和未成年的妹妹;30岁，患上肾病;47岁，确诊尿毒症，靠透析维持生命，利用碎片时间，写下了《病隙碎笔》，59岁，突发脑溢血，永远离开人世，遗言将自己的器官捐赠社会。一生被病痛折磨，幸运的是，在困顿迷惘之际，他拿起纸笔，以睿智的言辞照亮黑暗的人生。

命运一次次地将他推向苦海，他却不断奋起反抗，于苦难中挣扎沉浮。在那无数的疤痕中，他却看到了干净的蓝天、像棋盘一般的青砖地、冬日扬起的细雪;听到了微弱却依旧动人的铃声、空旷的啄木鸟声;闻到了浓烈的葵花香气、灼烈而清纯的草木香、芬芳的泥土气息……在这些星辰般的碎片里，望见生命的力量之和。

在风华正茂的年纪里，上帝残忍地剥夺了他的双腿，为他把“这扇门”关得密不透风，但后来，打开“那扇窗”的不是上帝，而是史铁生自己，他在逆境中拥抱缺憾，破浪前行，在岁月流逝中完成了对生命的释然。

04、力量

“世界以痛吻我，我却报之以歌”。在那荒芜、破落的园子里，我们记得，曾有一位作家，他几经辗转，失魂落魄地摇着轮椅进了园子，年少的他，曾愤懑命运待他如此不公，他明明很喜欢踢足球啊!只是，如今，失去了双腿，“跑、跳、踢、走”这样的平常字眼对他来说是如此的弥足珍贵，又是如此的刺痛人心。悲观、绝望的他也因此自暴自弃，他狠命地捶打这两条可恨的腿，最终都化作无声的叹息。终于，日子一天天逝去，春来夏往，秋过冬至，当我以为字里行间将会是满腹委屈，控诉命运不公时，却发现，涌现的更多的内容是对生命的思考。哪怕生活已经让他难以寻得希望，他却仍在努力追寻生命的意义。他做自己喜欢的事，也许是在落寞的园子里冥思;也许是在认真地看一棵合欢树;也许是坐在轮椅上认真地用笔记录生活点滴……一个超越生死，拥有崇高美学的灵魂自救者。

在这里，我感受到了一股无形的力量，生命是有差别的，且差别永远存在，既然已了解这世界上本就有差别，不如正视苦难，努力过完一生，汲取生命的力量。

05、爱与希望

苦难并不值得歌颂，值得歌颂的是人在面对苦难时展现出的坚韧精神。在一次采访中，作为史铁生的挚友余华曾说：“他真的是赞美这个世界，一般像这样，遭受过这样的人，对世界有一种畸形的，铁生是一个对这个世界没有任何那种恶意的一个人，而且怨言都没有，完全是没有，对这个世界充满了爱。”

“爱和希望”成了延续生命的代名词。

而我们，如今生活在一个大有可为的时代，拥有着健康的体魄，更不应在抱怨中无疾而终。正如史铁生带给我们的，“在漫长的轮椅生涯里至强至尊”，让其生命熠熠生辉，用他自己的话说，“职业是生病，业余在写作。”是啊，生活不就是泥沙俱下，荆棘和鲜花并存吗?但只要我们带着爱和希望慢慢来，只要在变好的路上，慢一些又何妨呢?想到这儿，我轻轻推开窗，阳光透过稠密的树叶洒落下来，成了点点金色的光斑，眼前霎时明亮了许多。

生命本就应该充满着光和热。

**篇四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不久前的一次读书会中，众人谈到“在面对生活中的苦难时，我们是否有能力选择如何面对?”不知怎的，听到这个话题的一瞬间，我忽然想起了作家史铁生。

在我少年读书时的模糊印象里，史铁生是一位苦难的作家，在最应该蓬勃盛放的年纪，却好似被施了黑魔法一般的成了一头困兽。巨大的哀伤似乎就是他一生的底色。可我却从未认真思考过，为何作家莫言能出“中国作协只养一人，那也该是史铁生”之语。于是，笑了笑那个无知的年少的自己，想是时候该重新认识一下这位“轮椅上的沉思者”了……

此书一篇长篇哲思抒情散文，我先是惊讶于他文字的光明和潇洒，极少流露哀怨。我想，只有真正的比一般人更加热爱生命才会写出这样的文字。双腿残疾后的最初几年，他用“失魂落魄”形容自己，“一天到晚耗在园子里，跟上班下班一样”，“去默坐、去呆想”……年少的我认为这不过是他虚度时光的流水日记，但今天的我却能从他对微观世界细腻的观察中，感受到他对这人世间的爱。他能像蜘蛛侠一样，能看到蜂儿如一朵小雾悬停在空中;能看到蚂蚁猛然间想透了什么，转身疾行而去;看到一只蝉蜕，想到如空屋般寂寞;他形容露水轰然坠地、摔开万道金光。真正颓废的人，对看到的万物也都是不走心的，断不会把四季美景都刻在心里。史铁生喜欢在书写时运用排比，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种修辞手法，一方面大量的递进式的句子会让人产生阅读的酣畅感，另一方面会使读者在不知不觉间被攻破内心，得到思想上的认同。

都说真诚是永远的必杀技，史铁生的真诚，体现在他记述自己生病后对母亲表现出的极端任性，是他反思自己面对厄运时的自私。可是当他写到，意识到匆匆离世的母亲再也不能去园中找他，当初逃避母亲时的“倔强”，如今只留给他痛悔。当他一心以为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时，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心中更是加倍的心痛。每当读到这里，不由自主地想到自己和自己的母亲：想起自己儿时生病发烧时母亲衣不解带照顾自己的情景;想到我的母亲也喜欢侍弄花草，那一窗台的绿色也在照顾外婆最后的时光里，枯萎了大半;对照自己是否也有过常常会给最亲近的人“出难题”;是否也在“亲不待”时，才猛然听见亲人当初常在耳边嘱咐的那些话……每每读之，都会破防。

被苦难降临的人，不免会对命运的不公发出怒吼。对史铁生来说，那些还来不及实现的浪漫雄浑的梦想，被一张小小的轮椅就轻松封印了。“犹如被丢进了一眼四周无人的深井”。因此，作者也多次在书中与读者探讨生命的意义。用作者的话说，写作是为了向命运讨要一个说法。于是，他先是抛出“活着到底有什么意义”的问题，然后思考：“如果世界上没有了苦难，世界还能够存在吗?如果世界上没有了愚钝，机智还有什么光荣?没有了恶劣与卑下，善良与高尚将如何定义?自己又如何成为美德?要是没有了残疾，健全会否因其司空见惯而变得腻烦和乏味?”读到这一连串的提问，我转而想到《道德经》，也许运用老子的逻辑就可以完美解答：天下皆知美之为美，恶已;皆知善，斯不善矣。想必作者也在这一刻与老子的思想达成了共识，最后他得出结论：如果不能理解生命所赐予的挑战，便不能理解生命的尊贵。

读《我与地坛》一书，能感受到作者的心境仿佛地坛中苍翠的古柏，疾病的痛苦使他明白，人无时无刻不是幸运的，任何苦难面前，都可以加一个“更”字。他将这种体验和价值观直观的传递给读者，从而鼓励大众，生命就像一场永恒的困境，苦难是生命的常态，每个生命都不同程度的存在着缺陷，但每个生命都应当乐观——“你可以抱怨上帝何以要降诸多苦难给这个人间，你也可以为消灭种种苦难而奋斗，并为此享有崇高与骄傲。”这是一个从拷问命运，哀怒残疾，到承领不幸，拥抱苦难的过程。就像被压在五指山下的齐天大圣，躯体虽被困住，但精神疆域却早已拓向整个宇宙，且能与牧童有说有笑地分享桃子。

有学者说，史铁生是将当代文学引向一条向内开拓的道路，他致力于一笔一划书写出人心深处沟壑纵横，气象万千的生命景观。重读史铁生的《我与地坛》后我也十分赞同这句评语。这也是我被这本书打动的一个重要原因，史铁生的着眼点由“残疾的人”转为“人的残疾”，超越了一己悲欢。虽然读者与作者所处不同时代、人生轨迹也不相似，但作者笔下的文字，却实实在在的能够引发内心的强烈共鸣，给人无数温暖。

苦难纠缠了史铁生的大半生，但这并未使他变得愈发软弱，更没有生出罪恶的怨念。史铁生所留下的照片几乎都在笑，笑得像个刚得了新玩具的孩子，眼睛笑眯成了一条线。他的笑能感染到看他笑的人，也不自觉地扬起嘴角。世界以痛吻我，我要报之以歌。

**篇五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我与地坛的作者是史铁生，他在二十岁时患了腿疾，不能走路，更不能奔跑、跳跃，一天中大部分时间都在轮椅上。在身体和心情都坠入谷底的时候，他遇到了地坛。

作者搬过几次家，搬来搬去都是绕着以地坛为中心的一根轴上转动，而且越来越近了。地坛好像在等待史铁生的轮椅进入园中的那一刻，尽管它已经在那里屹立了四百多年。

它站在那里，剥蚀了后檐头浮夸的琉璃，淡退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，坍塌了一段段高墙，又散落了玉砌雕栏，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苍幽，到处的野草荒藤都茂盛的自在坦荡。它的眼睛注视着园口的方向，等待着那只苍白的手将轮子挪入园中。在一个下午，史铁生摇着轮椅进入了地坛，它舒了一口气，看护史铁生好像是它的任务一样。

在地坛里，史铁生专心致志的想着一些奇奇怪怪的问题。为什么要出生，为什么要活下去，春夏秋冬，史铁生总会去地坛，每平方米的草地上都有他的车轮印，也都有他母亲的脚印。

史铁生的母亲理解他，知道每天坐在轮椅上的他有多痛苦，所以从不阻止他去地坛，只是抱着无数的担忧站在门口看着他离开，看到很久很久还没有回过神。每天做着最坏的准备，自我安慰说，如果他真的在那园子里出了什么事，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。当史铁生的第一篇小说发表的时候，他的母亲却去世了，她没有看到史铁生的成就，只看到了他的痛苦，当史铁生终于将那条作家的路撞开后，她却去世了。史铁生的母亲因为儿子痛苦了大半生，以至史铁生之后常常想，为什么母亲不能多活两年，只是两年就好，那样就能看到他的成功了。所以史铁生后悔了，后悔自己对她大吼大叫，对她小心翼翼的询问冷漠的转过轮椅，留给她一个倔强的后背，以及在她眯着眼睛在地坛里找他时，他却故意不搭腔。这所有的一切使上帝看到了母亲，怜悯的女人，从而将她召了回去。死亡之后就不再难过，这么想着史铁生也就得到了一点安慰。

在地坛里史铁生遇到了许许多多的女人，比如一对夫妻，女人攀在了男人的一条手臂上，在旁人羡慕的眼神中慢慢衰老。之前有个爱唱歌的小伙子，来到园中练歌，声音嘹亮的响上半天。直到有一天两人搭上话之后再也没有来。一个饮者，练习长跑的朋友，公园里的人换了一批新人，十五年前的旧人就只剩下了我与那对恩爱的老夫妻。史铁生不能忘记还有一个漂亮的小女孩，在他第一次进入地坛时就看到了她。她正在捡那些精致的长的像一盏小灯笼似的果实，咿咿呀呀的自言自语，与她的哥哥快乐地玩耍。过了很多年后，史铁生才发现，那个漂亮的小女孩是一个弱智，只能依赖哥哥的保护。史铁生这才明白上帝安排的一切都是对的。有漂亮的人就有丑陋的人，有愚蠢的人就有聪明的人，有健康的人就有患病的人，所以那些不好的东西是必须有的，是谁拥有就看运气了。

于是史铁生开始了写字作，既然一辈子也就这样了，只能找点有意思的事。他在地坛的某一个角落偷偷地写，在别人来的时候赶紧合上本子，直到文章发表的那一天，出了一点名之后又开始害怕，于是又想到了死，史铁生担心如果有一天自己写不出东西了，岂不是很没面子。当他经过朋友开导后忽然明白了，只是因为自己活着，才不得不写作。于是他就不恐慌了，又开始了写作。

史铁生与地坛是联系在一起的，像是一个总是不说话却一直陪着他的一个朋友一样，就像史铁生说的：“我已不在地坛，地坛在我。”地坛与史铁生是一体的，因为有了地坛，史铁生才会出生，因为有了史铁生，地坛才会存在。

**篇六：《我与地坛》个人感悟**

初识史铁生还始于《秋天的怀念》一文，从他的字里行间感受到了浓浓的母爱，和对母亲的复杂情感。好奇心驱使我想对史铁生有更深一步的了解，于是我打开了《我与地坛》这本书，读完这本书让我深深地感受到生命的力量，母爱的伟大。

“生命以痛吻我，要我报之以歌”。苦难似乎是人生的必由之路，有人忙于生计四处奔波、有人忙于与病魔抗争、有人身处泥泞之中，他们无不在向我们诉说着人生的不易，但也无不向我们展示着生命的顽强，读完这本书我觉得史铁生正是这类人的代表，他们在悲风中起舞，在苦难中奏响生命的颂歌。众所周知史铁生在二十岁遭遇截瘫双腿残废，这给他带来了沉重一击，当翻开《我与地坛》，我以为会是他对命运不公的控诉，但细品之后，才发觉这是他对生命和死亡的思考，是他孤单又灿烂地走出那段艰难日子的记录。

在最年轻气盛之时失去双腿，正如身处顶峰却突然坠落，任谁一时都无法接受，因而地坛便成为了史铁生散心的去处，地坛于他而言是可以逃避这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，史铁生在文中说地坛的每一棵树下几乎都有他轮椅碾压的痕迹，在那里他见过地坛的四季变换，他用园子里的声响来描述四季他说：“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，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杨树叶子哗啦啦的对蝉歌的取笑，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，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”。在他笔下我感受到了寂寞但又绝美的地坛，但史铁生在这也遇到了许许多多的人或事，有和他一样十五年来日日都来地坛散步的中年夫妇、一个喜爱唱歌的年轻小伙、嗜酒的老头、执着于捕一种鸟的汉子、智力缺陷的小女孩等等，正是这些事让他有了一些对生命真实的憧憬，正是与地坛的相遇和分开，才让他有了从死亡走向重生的勇气，也正因如此史铁生才能写出如此绝笔，成为照亮我们低谷时的一束光。

我想《我与地坛》这本书的魅力不止于此，我在阅读这本书时也感受到了浓浓亲情。史铁生说地坛每一处不仅仅有他车轮的痕迹，有过车轮痕迹的地方也都有过他母亲的脚印。我想或许史铁生最大的遗憾是他的母亲吧，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总是加倍的，母亲是最希望他能有活下去的勇气和能力，而等愿望终于现实时她却早已离开人世，物是人非。母亲还在世时，铁生还沉浸在失去双腿的悲痛之中，易躁易怒，会看着母亲在地坛里焦急寻找他的身影时在旁全然漠视。等铁生幡然醒悟重新振作起来，拿起笔创作并取得优异成绩想让母亲骄傲一把时，母亲却再也见不到了。这其中的的酸涩、不甘与懊恼溢满在文字中，流露出浓浓的亲情。

回望铁生这一路实在是万分艰难，这一路虽苦但是他却说：“苦难既然把我推到了悬崖的边缘，那么就让我在悬崖边坐下来，顺便看看悬崖底下的流岚雾霭，唱支歌给你听。”或许对于苦难人们总会先于抱怨而不会思考如何去面对，但在读完这本书后，铁生却教会我们要放平心态，解决问题，沉下心来才能守得云开见月明。

最后，我觉得在这本书中最激励我的句子当属“太阳，它每时每刻都是夕阳但也都是旭日。当它熄灭着走下山去收尽苍凉残照之际，正是它在另一面燃烧着爬上山巅布散烈烈朝晖之时。”

我想我们面临苦难时不要一味悲观，不愿去面对他，记住在失意时应当记得即使夕阳再缓缓落下，也是旭日在那头冉冉升起。史铁生能在夕阳下重生，在悲风中起舞，歌颂生命的颂歌，我们也可如此。

人生路上困难重重，让我们且视他人疑目如盏盏鬼火，大胆的去走自己的夜路，我们终会奏响属于我们自己的生命颂歌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